

##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现将公司变更财务总监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6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应瑛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应瑛女士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应瑛女士辞职后，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应瑛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60,869股。应瑛女士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应瑛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应瑛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 二、关于财务总监聘任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郎一丁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彭海云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彭海云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

**附件：**

彭海云女士，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东莞创科集团创力电器有限公司采购员、会计；江苏莱克智能电器有限公司（曾用名：苏州金莱克汽车电机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苏州尼盛大酒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副财务总监；江苏科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

彭海云女士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资格。